

关于祥符区2019年财政决算和 2020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0年8月26日在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上

祥符区财政局局长 赵万兴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汇报2019年财政决算和2020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19年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19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0.96亿元，为调整预算的101.3%，增长11.4%，加上上级转移支付等收入，收入总计51.02亿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47.06亿元，为调整预算的100%，增长15%，加上上解支出、政府一般债务还本等支出，支出总计50.97亿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430万元，按规定结转2020年使用。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19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2.54亿元，为调整预算的92.9%，下降0.7%，主要原因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未达到年初预算数，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新增专项债券等收入，收入总计15.54亿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5.15亿元，为调整预算的44%，下降56%，加上调出

资金、政府专项债务还本等支出，支出总计 15.49 亿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478 万元，按规定结转 2020 年使用。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19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1 亿元，为预算 2.17 亿元的 96.77%，增长 59.09%。支出完成 1.52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增长 6.29%。收支相抵，当年结余 5726 万元，年终滚存结余 3.19 亿元，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个人账户结余。目前，区级社会保险基金决算仅有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一项，其余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职工医疗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等均在市级进行决算。

（四）2019 年政府债务情况

按照《预算法》规定，从 2015 年起，国家对政府债务余额实行限额管理，即年度政府债务的余额不得突破批准的限额。上级财政部门核定我区 2019 年政府债务限额 16.38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8.14 亿元、专项债务 8.24 亿元。我区政府债务余额低于规定限额，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二、2019 年预算执行效果和落实人大决议情况

（一）聚力增效，全面实施积极财政政策

一是严格执行各项减税降费政策。精准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2019 年全区享受各项政策减免 2.6 亿元。**二是提高财政支出保障能力。**全区民生支出完成 36.18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7%。完成政府采购 13.73 亿元，充分发挥

了政府投资对稳投资、扩内需、补短板的作用。

（二）多措并举，全力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

一是切实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坚持开好“前门”、严堵“后门”，严守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成功申请新增政府债券 2.84 亿元，研究制定了《开封市祥符区防范化解隐性债务风险实施方案》，明确政府隐性债务化解的时间点。**二是大力支持脱贫攻坚。**2019 年，全区投入各级各类扶贫资金 12210 万元，贫困人口人均县级保障额度为 2771.66 元，其中：投入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8026 万元，共实施了 4 类 152 个扶贫项目。通过财政资金的投入，我区 12 个贫困村退出贫困序列，4063 户 8629 人实现脱贫。**三是加大污染防治支持力度。**投入资金 2535 万元，分 9 年实施乡镇垃圾中转站和采购村庄垃圾收集项目，建立农村生活垃圾处理运行体系。投入资金 4350.33 万元，发放冬季清洁取暖农村普惠制电价补贴。

（三）以人为本，持续改善人民生活水平

一是支持教育事业高质量、均衡发展。全区教育支出 8.04 亿元，用于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促进教育健康发展。**二是支持就业和社会保障。**2019 年，投入就业和社会保障资金 5.57 亿元，其中：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 1021 万元，13187 人受益；发放五保补助资金 1763 万元，3568 人受益；发放低保补助资金 3573.5 万元，17298 人受益。**三是提高医疗保障水平。**2019 年，全区医疗卫生支

出 5.12 亿元，同比下降 6.4%，主要支出项目是：投入资金 4.85 亿元，提高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报销限额，实施基本药物制度，支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财政补助资金 1881 万元，有效缓解了群众看病难、看病贵的压力；投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 3990 万元，保障城乡居民充分享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四是认真落实强农惠农政策。**坚持把服务“三农”作为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积极加大强农惠农富农政策力度，全区农林水事务支出 8.18 亿元。其中：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1.13 亿元，156403 户农民受益；拨付 1446 万元，用于全国新增 1000 亿斤粮食生产能力规划田间工程建设项目，进一步调动了种粮农民和产粮大区发展粮食生产的积极性；投入资金 642 万元，用于解决农村居民和师生饮水安全问题；发放农机具补贴资金 1799 万元，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进程；拨付资金 1175 万元用于农村公路桥梁建设；认真推进村级公益事业建设工作，2019 年涉及 14 个乡镇 28 个项目。

（四）聚焦重点，深入推进财政体制改革

一是强化预算管理基础工作。严格贯彻落实《预算法》各项要求，不断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积极构建现代化财政管理体制。严格“三公”经费预算管理，细化公开内容和方式，2019 年区级“三公”经费支出 1231 万元，较上年压减 0.6%。全面推行财政中期规划管理，编制了 2019-2021 年中期财政规划。持续推进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提升预算

精细化水平。加大预决算公开力度，预决算透明度进一步提升。二是积极开展财政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改革。通过建立财政预算执行动态监控系统，对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资金执行信息进行判断、核实、处理，及时纠正资金拨付、使用中的违规支付行为。2019年，区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中心共监控财政资金28.18亿元。三是稳步实施财税体制改革。认真落实国家税制改革政策，依法开征环保税、水资源税。四是稳步推进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运用信息化手段，通过实行“电子凭证+电子签单”的控制方式，逐步取消纸质凭证流转，在保障安全的同时，大幅提高财政工作效率和服务能力，简化资金支付流程，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19年财政改革发展工作取得的成绩，是区委科学决策、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区人大依法监督、悉心指导、大力支持的结果，是各级各部门及全区人民共同努力的结果，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与此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财政预算管理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一是经济下行仍在持续，减税降费力度进一步加大，财政收入保持平稳较快增长面临不小的挑战。二是全区财政刚性支出只增不减，收支矛盾仍然十分突出，“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方面支出压力较大。三是部分单位预算法制意识不够强，预算硬约束力仍需进一步提高。四是财政支出结构仍需调整优化，预算绩效管理水平的提升。五是隐性债务风险不容忽视，国

有资本投资运营改革还需加力实施。针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研究，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解决。

三、2020年上半年全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全区财政收入完成情况

上半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63353 万元，为年预算 118355 万元的 53.5%，比上年同期增长 2.1%。其中税收收入累计完成 4265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8%，税收比重为 67.3%。非税收入完成 20701 万元，其中专项收入完成 1649 万元；行政性收费完成 13330 万元；罚没收入完成 5508 万元；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111 万元；其他收入 103 万元。

（二）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上半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28156 万元，同比增长 73.4%。其中：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累计完成 254 万元，同比下降 90.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累计完成 27112 万元，同比增长 106%。

（三）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完成情况

上半年，全区公共财政预算支出累计完成 265022 万元，同比增长 5.2%。

（四）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情况

上半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累计完成 23424 万元，同比增长 185.3%。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完成 22626 万元，同比增长 212.5%。

四、预算执行特点

(一) 新冠疫情及减税降费叠加因素影响逐渐减小，财政运行回稳向好，全区财政收入止跌回升。上半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63353 万元，同比增长 2.1%。

(二) 全区基金收入累计完成 28156 万元，同比增长 73.4%。主要是土地出让收入累计完成 27112 万元，同比增长 106%。

(三) 全区支出增幅呈增长趋势，重点民生支出保障较好。

(1) 工资津补贴按时足额发放

上半年，全区共发放财政供给人员工资、津补贴及缴纳养老金 6.1 亿元。

(2) 确保重点民生支出

上半年，区财政克服困难，积极筹集资金，保障民生支出，其中：教育支出 3.56 亿元，同比增长 0.3%；农林水事务支出 3.9 亿元，同比增长 1.7%；医疗卫生支出 3.92 亿元，同比增长 0.2%；社会保障支出 3.78 亿元，同比增长 0.02%。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技、社保、医疗卫生、环保、城乡等八项共支出 21.32 亿元，同比增长 0.3%。

(3) 支持打赢打好脱贫攻坚战

坚持以脱贫攻坚统领经济社会发展全局，抓实扶贫产业、帮扶实效、政策落实，扎实推进脱贫攻坚工作提质增效。上半年，全区共投入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10524 万元，其中：

中央级资金 2335 万元、省级资金 2182 万元、市级资金 2907 万元，区级配套资金 3100 万元。目前，已支付资金 8322.16 万元，支付比例为 79%。一是投入资金 1880 万元，实施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0 个。二是投入资金 8122 万元，实施产业发展项目 57 个。三是投入资金 340 万元，用于“雨露计划”项目。四是投入资金 130 万元，实施金融扶贫项目，用于支付扶贫小额信贷贴息。五是投入资金 22 万元，用于带贫主体补贴项目 1 个。六是投入资金 30 万元，用于疫情期间贫困户参与疫情公益性岗位项目。

五、目前全区财政存在的问题和困难

虽然各项财政工作取得了阶段性进展，但面对复杂、严峻的经济形势，财政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仍然比较突出。

（一）减税降费影响较大

2019 年，国家陆续出台降低增值税税率、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增加个人所得税扣除项目等多项税收优惠政策，对财政保障能力影响较大，今年上半年累计新增减税降费 1.095 亿元，其中：今年出台的支持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税费优惠政策新增减税降费 0.22 亿元；去年年中出台政策在今年翘尾新增减税降费 0.578 亿元。上半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虽然按年初预算增幅完成，但实际是依靠乡镇收入来平衡的。

（二）偿债压力大

政府债券债务 2020 年到期利息 5805 万元，2020 年到期的隐形债务还本付息 4236 万元，共计 10041 万元。

（三）PPP 项目付费数额较大

为加快与开封市中心市区全面对接、融合发展，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指数，截至 2019 年底，祥符区累计签约了 7 个 PPP 项目，金额 18.9 亿元。PPP 项目的实施改善了我区人居环境，县城面貌也有了很大的提升，但每年年均 1.56 亿元的政府付费加大了财政支出压力。

（四）黄河滩区迁建资金缺口大

祥符区黄河滩区迁建三个安置区项目总投资 17.36 亿元，黄河迁建项目由于标准提高、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实际投入要比原上级规划的 8.67 亿元，多出约 8.69 亿元。2019 年用本级财力拨付迁建资金 4.8 亿元，对目前我区已经捉襟见肘的区级财政无疑雪上加霜。2020 年下达债券资金 14770 万元，已全部拨付，剩余缺口还急需拨付，财政支出压力进一步加大。

（五）以前年度专款支付后移、需配套资金逐年加大

以前年度专项指标不能按进度执行，只能转列到以后年度再行消化；刚性支出逐年累加，特别是工资制度改革带来的缺口每年持续增加；民生支出范围不断扩大、标准不断提高、投入持续加大，仅 2020 年当年项目区级应配套资金就达 5.2 亿元（含 13 项基本民生项目）。财政面临的困难和挑战前所未有的，财政资金满足“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

的支出需要举步维艰。

六、2020年下半年工作打算

（一）保持财政平稳运行

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严格落实国家更大规模的减税降费政策，大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涵养税基、培植财源，促进财政可持续发展。同时，依法加强收入征管，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该减的坚决减下来、该收的坚决收上来，确保完成全年预期目标任务。

（二）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

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力度，继续落实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和创新驱动发展的财政政策，支持补齐发展短板。积极筹措资金，不断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围绕乡村振兴战略，统筹各项涉农资金，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抢抓发展的政策机遇，积极对上争取政策、争取资金，运用市场化模式，深入推进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改革，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新的动力源泉。

（三）坚决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

积极有序防范化解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稳妥处置隐性债务存量。聚焦“两不愁、三保障”，进一步加大扶贫资金投入，强化扶贫资金管理，为全区完成2020年农村贫困人口稳定脱贫提供财力保障。统筹节能环保方面各项资金，切实加强大气、水和土壤污染治理。

（四）坚决兜住兜牢“三保”底线

全面落实全省做好县级保工资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严格落实责任，统筹安排资金，坚决守住“三保”底线，进一步完善全区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增强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的能力。

（五）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

按照“有保有压、突出重点、集中财力办大事”的原则，坚持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并重、资金分配与加强管理并生的管理理念，做好预算资金安排，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加大资金整合力度，优化支出结构，确保教育、医疗卫生等重点民生支出需要。建立健全多元投入保障机制，支持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落实好惠农富农政策，积极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六）主动接受各界监督

扎实做好预决算公开工作，拓展公开内容、创新公开方式，提高财政工作透明度。全面接受审计监督，持续深入整改审计查出问题，在推动问题整改到位的基础上，从源头入手，通过深化改革，进一步强化预算执行和财政支出管理与监督。积极配合人大依法行使预算审查监督职权，主动接受人大监督，不断提升财政科学化精细化规范化管理水平。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按照区二届人大五次会议有关决议要

求和区人大常委会的审议意见，勇于担当、真抓实干，推动财政改革发展持续取得新进展，为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新贡献！

以上报告，提请区人大常委会审议。